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蘇創燃氣**  
SUCHUANG GAS

**SUCHUANG GAS CORPORATION LIMITED**

**蘇創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0)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的中期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該期間收入為人民幣644.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7.3%。
- 該期間毛利為人民幣91.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5.9%。
- 該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36.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3.2%。
- 該期間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4.05分（去年同期：人民幣2.83分）。
- 董事會議決於該期間不會派發中期股息。

### 中期業績

蘇創燃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期間」）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連同去年同期比較數字。本中期財務業績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643,959	549,024
銷售成本		(552,517)	(440,354)
毛利		91,442	108,670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8,910	13,37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894)	(5,836)
行政開支		(39,286)	(42,156)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524)	(1,530)
其他開支		(5,030)	(14,018)
財務費用		(5,105)	(5,11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099)	(1,862)
除稅前溢利	6	56,414	51,527
所得稅開支	7	(17,767)	(25,626)
期內溢利		38,647	25,901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6,570	25,538
非控股權益		2,077	363
		38,647	25,901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87)	(171)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287)	(17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6,283	25,367
非控股權益		2,077	363
		38,360	25,730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 該期間溢利(人民幣分)	9	4.05	2.83
攤薄			
— 該期間溢利(人民幣分)	9	4.05	2.8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8,197	669,991
使用權資產		87,152	88,907
商譽		98,782	98,782
無形資產		99,557	104,59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19,959	129,7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19,504	53,25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94,239	95,029
遞延稅項資產		37,027	40,38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527	12,344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225,944</u>	<u>1,293,01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3,287	12,11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161,495	157,778
合同資產		13,947	9,20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45,360	174,548
應收關連方款項		36,936	34,28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000	55,000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		47,873	59,478
受限制現金		273,100	259,3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6,815	245,766
流動資產總額		<u>988,813</u>	<u>1,007,474</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1	67,873	51,6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7,238	73,258
合同負債		178,357	144,495
應付關連方款項		9,104	5,555
遞延收入		1,043	1,04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01,263	237,152
應付稅項		24,888	28,132
流動負債總額		<u>459,766</u>	<u>541,262</u>
流動資產淨額		<u>529,047</u>	<u>466,21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754,991</u>	<u>1,759,226</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b>非流動負債</b>		
合同負債	83,500	89,412
遞延收入	12,359	12,88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7,777	72,898
遞延稅項負債	26,142	28,805
	<u>179,778</u>	<u>203,995</u>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u>179,778</u>	<u>203,995</u>
<b>資產淨額</b>	<u>1,575,213</u>	<u>1,555,231</u>
	<u>1,575,213</u>	<u>1,555,231</u>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7,215	7,215
儲備	1,476,021	1,458,666
	<u>1,483,236</u>	<u>1,465,881</u>
<b>非控股權益</b>	<u>91,977</u>	<u>89,350</u>
	<u>91,977</u>	<u>89,350</u>
<b>權益總額</b>	<u>1,575,213</u>	<u>1,555,231</u>
	<u>1,575,213</u>	<u>1,555,231</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 1. 企業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於2013年7月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於該期間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於中國內地配送及銷售管道天然氣、經營壓縮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業務、提供天然氣輸送、作為建設及接入燃氣管道的主要承包商。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蘇阿平先生及朱亞英女士（統稱「控股股東」）。

本公司股份已自2015年3月11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 2. 呈列基準及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變動

###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規定於全年財務資料內提供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連同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惟於本期間財務資料中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後新型冠狀病毒 相關租金寬減（提早採納）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 所得款項（提早採納）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21年6月30日

### 2. 呈列基準及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當現有利率基準被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解決先前修訂中未涉及但影響財務報告的問題。第二階段修訂本提供可行權宜方法，於入賬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變動時，倘變動因利率基準改革直接引致，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經濟上相當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在不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情況下更新實際利率。此外，該等修訂本允許利率基準改革要求就對沖指定項目及對沖文件作出的變動，而不中斷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透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正常要求進行處理，以衡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當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成份時，該等修訂本亦暫時寬免實體須符合可單獨識別的規定。該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時假設符合可單獨識別的規定，前提是實體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成份於未來24個月內將可單獨識別。此外，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其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若干基於歐元同業銀行拆息利率以歐元列值的計息銀行借款。由於於期間內該等借款的利率未被無風險利率取代，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倘該等借款的利率於未來期間被無風險利率取代，則本集團將於修改該等借款時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前提是「經濟上相當於」標準須達成。

- (b) 2021年3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拓寬了可行權宜方法的可用範圍，允許承租人可選擇不就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而直接於12個月前導致的租金寬減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因此，可行權宜方法適用於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免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情況下的租金寬減，前提是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其他條件須達成。該修訂本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有效，同時將首次應用該修訂本產生的累積影響確認為保留溢利於當前會計期間期初的期初結餘的調整。該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於2021年1月1日提早採納該修訂，並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對獲出租人授予的所有租金寬減應用可行權宜方法，該租金寬減僅影響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直接導致的原到期日為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該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21年6月30日

### 2. 呈列基準及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續)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營運狀態所需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任何出售項目所得款項。相反，實體須於損益中確認出售任何有關項目的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的成本。該等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僅追溯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最早期間的期初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該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本集團已於2021年1月1日提早採納該修訂本，並確認在該資產達到營運狀態所需條件的過程中產生的任何出售項目所得款項，且損益為人民幣8,246,000元，相關成本約為人民幣4,369,000元。

###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天然氣業務。由於此分部乃本集團僅有的可報告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其進一步經營分部分析。

#### 地區資料

外部客戶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	643,801	548,817
海外	158	207
	<u>643,959</u>	<u>549,024</u>

上述收入地區資料乃基於客戶的位置。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約人民幣75,890,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001,000元)的收入源自天然氣部門向單一客戶銷售。

董事對一組實體是否受共同控制僅有少量資料，因此有關評估乃根據董事所知作出。特別是，有關評估並非就可能僅為受政府最終共同控制的實體作出，乃因考慮有關實體間於中國內地擁有大量國有企業的經濟環境中的經濟融合。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21年6月30日

### 4.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645,694	550,108
其他來源收入	1,340	1,765
	<u>647,034</u>	<u>551,873</u>
減：政府附加費	(3,075)	(2,849)
	<u>643,959</u>	<u>549,024</u>
<u>客戶合約收益</u>		
<u>貨品或服務類型</u>		
銷售天然氣	569,403	474,636
建設及接入天然氣管道	60,632	67,972
銷售工業氣體	8,246	—
輸送天然氣	4,063	5,111
其他	3,350	2,389
	<u>645,694</u>	<u>550,108</u>
<u>確認收入的時間</u>		
於某時間點轉讓的貨品或服務	585,062	482,136
按時段轉讓的服務	60,632	67,972
	<u>645,694</u>	<u>550,108</u>
<u>其他來源收入</u>		
租金收入總額	1,340	1,765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21年6月30日

###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其他收入</b>		
利息收入	4,899	8,858
政府補助	757	1,304
匯兌收益	372	3,027
其他	561	81
	<u>6,589</u>	<u>13,270</u>
<b>收益</b>		
公平值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18,27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897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154	—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導致的租金寬減收益	—	106
	<u>22,321</u>	<u>106</u>
	<u><b>28,910</b></u>	<u><b>13,376</b></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21年6月30日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存貨成本	509,263	409,148
提供服務成本	43,254	31,206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金	21,795	21,449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936	2,807
退休金計劃供款	1,140	427
社會保險供款及住房福利	1,421	1,229
匯兌收益	(372)	(3,0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084	21,03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76	2,907
無形資產攤銷	3,480	3,207
無形資產減值	2,024	–
應收貿易賬款(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1,012)	1,53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虧損	1,858	–
應收關連方款項減值虧損	3,535	–
公平值(收益)／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18,270)	19,57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897)	(5,58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154)	–
利息收入	(4,899)	(8,858)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導致的租金寬減收益	–	(106)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21年6月30日

###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源自該等司法權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於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份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期內中國內地所得稅	17,069	24,450
遞延稅項	<u>698</u>	<u>1,176</u>
期內稅項總支出	<u><u>17,767</u></u>	<u><u>25,626</u></u>

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2008年1月1日批准及生效)，按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應課稅溢利以25%(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的法定稅率計算，惟若干以15%的優惠稅率納稅的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除外。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21年6月30日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備抵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90日	134,513	124,164
91日至180日	2,240	2,956
181日至360日	10,141	13,984
超過1年	14,601	16,674
	<u>161,495</u>	<u>157,778</u>

### 11.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備抵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日	54,087	39,490
91日至180日	2,197	325
181日至360日	34	7,856
1年至2年	10,419	2,720
超過2年	1,136	1,236
	<u>67,873</u>	<u>51,627</u>

### 12.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8月25日，本公司與華潤燃氣(香港)投資有限公司(「華潤燃氣」)聯合宣佈有關將本公司私有化的建議，該建議將包括，除其他事項外，(i)本公司將取消和註銷其所有已發行股本，(ii)本公司將按計劃股份數目(減一股)的比例向華潤燃氣及Changjiangwei Limited(一間由華潤燃氣擁有的公司)發行相同數目的新股份，及(iii)本公司將撤銷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地位。本集團亦同意控股股東出售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及結算若干集團內部貸款。上述交易須於股東特別大會獲股東之批准。

## 市場概覽

回顧過去的2021年上半年，隨著愈來愈多國家及地區推出疫苗接種計劃，全球商業活動逐步回到常態，為推動經濟復甦奠下重要基石。儘管新冠肺炎疫情仍在全球各地肆虐，但中國經濟已於去年率先從生產停工和經濟發展緩慢中恢復，保持穩健增長。上半年中國經濟同比增長12.7%，創造了超過人民幣53萬億元國內生產總值，呈持續增長的趨勢。

作為國內製造業大省，江蘇省全力推動企業和重大工程項目復工復產，涉及汽車、船舶、工業產業、科技航空、醫療衛生等多個重點領域。同時，在省內「十四五」規劃綱要中，亦對「聚力打造製造強省」、「賦能開發區創新提升發展」等進行明確部署，表明將加快建設省級特色創新(產業)示範園區，支持國家級開發區打造產業標桿、省級開發區構建產業優勢，確保江蘇省國家先進製造業集群總數領先全國其他省份等。

中國經濟持續穩定恢復，能源需求持續高漲。據國家能源局資料，今年上半年全國天然氣市場消費同比增長21.2%，較2019年同期增長23.5%。其中，工業用氣保持高速增長態勢，同比增長26.6%，貢獻率達44.7%；發電用氣同比增長15.2%，氣電對電力保供作用進一步凸顯。資源供應方面，根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刊發的運行快報統計，今年上半年國內各類天然氣資源總量合計1,851億立方米，同比增加273億立方米。其中國產資源1,038億立方米，同比增幅9.5%，持續保持快速增長態勢；進口資源813億立方米，同比增幅達29.6%。

## 市場概覽（續）

在能源需求增長的同時，習近平主席去年敲定在2030年達致碳達峰、2060年前實現碳中和的目標，有研究機構測算，為實現該目標中國非化石能源消費佔比需從目前不足16%提升至80%以上，且非化石能源發電需從目前的34%提升至90%左右，所以中國能源行業將全面向清潔、低碳方向轉型是必然的趨勢，而天然氣仍是化石能源向非化石能源過渡階段的最理想選擇之一。加上環保、可持續概念日漸受重視，環境、社會及管治投資大行其道，故行業前景備受看好。

在「十四五」規劃開局之年，各省市認真貫徹落實「雙控」目標，加快推動能源結構低碳化轉型，嚴格限制煤炭消費增長，天然氣成為實現碳達峰目標的現實能源選擇。此為本集團的發展提供強大支援，有利天然氣銷售及輸送業務穩步成長。

2021年2月，江蘇能監辦發佈了《江蘇省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公平開放監管實施細則》。其中，該文件規定了省內LNG接收站為用戶提供接卸、儲存、外輸外運等服務。申請用戶准入條件要求：擁有液化天然氣資源或年用氣量（銷售量）不少於5,000萬方的企業（包括但不限於天然氣銷售企業、城鎮燃氣經營企業、燃氣電廠、天然氣分佈式能源等獨立法人終端用戶）。

2021年5月，為落實《國家發展改革委辦公廳國家能源局綜合司關於加快推進2021年石油天然氣基礎設施重點工程有關事項的通知》文件要求，江蘇能源監管辦印發《江蘇能源監管辦關於落實加快推進2021年石油天然氣基礎設施重點工程監管工作有關要求的通知》，通知明確江蘇境內2021年石油天然氣基礎設施重點工程共有8項，其中天然氣管道項目3項，分別為中俄東線（泰安—甬直段）、江蘇濱海LNG輸氣管道以及青寧管道末站與西氣東輸青山站聯通工程；LNG接收站項目4項，分別為江蘇LNG接收站三期、江蘇如東LNG接收站三期配套碼頭工程、江蘇濱海LNG接收站一期以及江蘇濱海LNG接收站一期擴建工程；儲氣庫項目1項，金壇儲氣庫二期擴容達產工程。

上述政策的出台，進一步形成了多元化氣源，豐富了集團所在區域的氣源，為集團經營範圍內的供氣提供了進一步的保障。

## 業務概覽

集團是位於中國江蘇省太倉市領先的管道天然氣供應運營商，現時主要從事：i) 輸送及銷售管道天然氣業務；ii) 天然氣管道建設及接入燃氣管道業務；以及iii) 綜合能源環保業務。

期內，太倉市的各項經濟指標都較去年同期有明顯的升幅。太倉市上半年外貿進出口人民幣533.7億元，同比增長28.9%，居蘇州首位。據內地「賽迪顧問縣域經濟研究中心」在今年8月初發佈的百強縣榜單，江蘇省獨佔前10名中的一半，其中太倉市排名第7位，繼續領跑全國縣域經濟。《2021中國縣域經濟百強研究》報告指，百強縣的人均GDP在2020年達到人民幣11.2萬元，根據世界銀行對低中高收入國家的劃分標準，有關數據已達到高收入國家水準。

太倉港是國家定位的上海國際航運中心重要組成部份，包括集裝箱幹線港、江海聯運中轉樞紐港以及江蘇僅有的沿江天然良港。根據中國交通運輸部最近公佈2020年港口統計資料顯示，江蘇省太倉港以貨櫃運輸量五百二十一萬TEU，成為全國第九大貨櫃港，連續三年穩居江蘇省第一。今年上半年，太倉港完成集裝箱輸送量327.3萬標箱，同比增長42.61%，創半年度歷史新高，更佔全省貨櫃輸送量三成以上。而太倉港貨櫃四期碼頭於今年6月底啟用，成為長江流域首個堆場自動化碼頭，亦是太倉港與上海港推進「滬蘇同城、滬太同港」進程的核心合作專案。

2021年4月，太倉總體控制性規劃發佈，其中地處太倉主城東部的婁江新城，北至蘇昆太高速，西至瀋海高速，南至上海界，東至滬蘇通鐵路，總面積約50平方公里，規劃總人口約30萬人。婁江新城將建成太倉主城東部副中心，包括建成科教創新區、智慧製造區、高鐵商務區和臨滬國際社區四個功能區。

太倉港、婁江新城的發展為集團進一步深耕太倉市天然氣市場，擴大市場佔有率，同時助力太倉市實現「雙碳」目標。



## 業務概覽(續)

### 天然氣銷售及輸送業務

自2013年8月起，集團一直在太倉市根據獨家經營擁有專屬權利向運營地區的用戶銷售及輸送管道天然氣，初始年期為30年，至2043年8月31日止。透過管道網絡向與中石油有直接天然氣購買安排的客戶提供輸送服務。我們的客戶包括零售客戶(太倉或周邊城市直接供氣予終端客戶)及批發客戶(供氣予其他城燃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經營地區太倉市以及鄰近華東的蘇州、昆山、常熟及上海等富裕城市，地緣優勢明顯，與上海形成滬太同城效應。活躍的經濟與工業發展為本集團帶來不斷增長的工業及商業天然氣用戶。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在太倉的天然氣管道網絡全長653公里，覆蓋太倉市內各主要區域，按長度計已覆蓋太倉市天然氣管道網絡90%以上。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在太倉市的工商業用戶數量為617戶；居民用戶數量約為26.79萬戶，較2020年12月31日分別增加10戶商業及工業用戶及約7,400戶居民用戶。

期內，本集團來自銷售及輸送天然氣業務產生的收入較2020年同期增加19.6%達約人民幣573.5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89.1%。該增長主要由於本年度銷售天然氣的用氣量有所增長所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擁有5個壓縮／液化天然氣加氣站，包括3個位於四川廣元，1個位於太倉、1個位於蘇州。1個位於四川及太倉的液化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加氣站已建設完工，預計將於2021年年底投產。

## 業務概覽（續）

### 天然氣管道建設及接入業務

本集團的天然氣管道建設及接入業務，包括建設和安裝城市燃氣管道網絡，以及為物業開發商和新工商業使用者把網絡接入其物業的終端使用者管道。期內，來自天然氣管道建設的收入為人民幣57.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65.1百萬元減少11.5%，佔期內總收入的8.9%。該減少主要由於於期內完成的工程項目主要是於期內完成的建設項目數量有所減少所致。

### 擴展為綜合能源環保企業

集團致力擴展為綜合能源環保企業的戰略方向，現時擁有提供環保專業技術服務的敦華氣體工程技術51%股權，以及從事合同能源管理、分佈式能源系統項目的開發和管理的江蘇騰旭100%股權。目前，敦華氣體的塔河煉廠減排工程已順利通過峻工驗收，並開始進行碳的捕集、封存和利用等的業務。至於江蘇騰旭承擔的分佈式能源項目，將於下半年啟動併入國家電網。

## 業務概覽(續)

按照國家發展策略，液化天然氣(「LNG」)等清潔能源將會是未來主要的應用能源。隨著天然氣消費量需求的不斷增長，且季節性消費差異明顯，短期內我國儲氣設施不足等因素，導致我國目前運營以及在建的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無法完全滿足和適應天然氣消費增長和市場的需求。為保障蘇州及長三角區域安全供氣，加快產業結構升級，充分利用太倉港天然優勢，集團計劃和在不同領域的世界領先LNG企業合作，尋找新氣源，以突破現時的氣源限制。

2020年6月，本集團通過全資附屬公司中國蘇創能源(香港)有限公司(「蘇創能源」)與碧關(中國)投資有限公司(「BP」)關於天然氣、液化天然氣(「LNG」)全產業鏈及天然氣發電的全面戰略合作框架協定。在BP能夠提供低成本、長期供應氣源的前題下，雙方將積極探討在中國發展LNG／天然氣市場的不同合作形式。

2020年7月27日，本公司與中海石油氣電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中海石油氣電集團」)訂立合作框架協議，自合作框架協議日期起為期五年，以就於太倉港發展液化天然氣業務、興建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發展及經營LNG罐箱業務以及興建LNG車船加氣站建立合作關係。期內，就建立LNG接收站，集團已開展了一系列前期的基礎工作，包括工程可行性研究報告，例如河床演變及水文調查、通航影響和通航安全評估、潮流及泥沙數模報告、市場調查等。

## 未來展望及挑戰

踏進「十四五」時期內，雖然天然氣發展有機會受到天氣、疫情、政策諸多不確定因素的影響，但市場普遍預期中國天然氣消費增長的總體趨勢不變。城鎮燃氣發展空間大，國際平均居民氣化水準在70%以上；工業小鍋爐、小窯爐使用天然氣替代煤炭在江蘇地區還有很大空間；未來天然氣價格可能長期處於低位，也有利於天然氣發電的增長。

在天然氣銷售及輸送業務上，集團上半年新簽訂工商業工程合同為47份，其中工業用戶擬新增用氣量約10.5萬方，且已分別簽訂住宅用戶6,204戶（其中婁江新城內2,600戶）、商業和學校用戶約12戶。待工程完工後，預計集團下半年開始對新用戶供氣，提升相關的收入。

中國的能源結構變化，與全球趨勢基本一致，當中天然氣在日後產業調整扮演重要角色。根據國際能源署(IEA)的資料，到2024年，國際天然氣需求預計將比新冠疫情前增長7%。麥肯錫的一項分析顯示，從長遠來看，到2035年，液化天然氣的需求預計將以每年3.4%的速度增長，超過其他化石燃料。中國能源研究會則預測，至2030年，煤炭消費佔比將大幅下降至49%，較2015年下降15個百分點；石油消費佔比下降至17%，降幅不大；清潔能源合計（包括天然氣和非化石能源）佔比將達到34%，較2015年提高16個百分點。中國煤炭市場總量逐步降低，基本由可再生能源和天然氣的增量抵銷。

為推動天然氣行業高質量發展，國家發改委近日出台《天然氣管道運輸價格管理辦法（暫行）》和《天然氣管道運輸定價成本監審辦法（暫行）》（以下分別簡稱《價格管理辦法》和《成本監審辦法》），進一步完善天然氣管道運輸價格管理體系。兩個辦法的具體措施包括：i)2022年將啟動兩個辦法出台後首個監管週期定價成本監審工作，嚴格核定定價成本，合理制定跨省天然氣管道運輸價格；及ii)指導地方完善省內天然氣管道運輸價格機制，切實加強輸配價格監管。本集團將密切關注相關政策的後續發展，在配合國策要求的前提下，積極開拓天然氣銷售及輸送業務的潛在發展機遇。

## 未來展望及挑戰（續）

雖然相關的天然氣價格監控政策，短期內會給各企業的收入及利潤帶來壓力，但本集團相信，完善的天然氣價格管理體系，將有利業務長遠發展，包括令天然氣普及化、開拓更大市場，以及刺激天然氣的使用量，這些均需要時間待其正面效果彰顯。

隨著國策對清潔能源的推動，城鎮化水準提高，國內城市天然氣消費人口和供應消費總量不斷增長。可是，儲氣調峰設施建設不足，加之管網聯通程度以及建設規模較小，面臨較大的下游需求增速，導致國內目前運營以及在建的LNG接收站無法完全滿足和適應天然氣消費增長和市場的需求，天然氣市場出現供應缺口也是必然。中國作為全球最大的天然氣進口國，亦一直處於沒有定價權而無法降低進口成本的困局。國家發改委預料在2023年中國天然氣的供需缺口將達到約1,750億立方米。

本集團所在的江蘇省，大力推行「煤改氣」和燃氣發電政策，一直以來都是天然氣消費大省。以2021年為例，江蘇省首六個月天然氣表觀消費量為137.6億立方米，同比增長13.2%。下半年，江蘇省天然氣消費量估計會超越上半年水平。市場預計到2025年，沿海地區主要天然氣消費區域的蘇南和上海為例，天然氣消費量將達到433億立方米。由於江蘇省內並無任何天然氣資源，目前主要氣源為西氣東輸、川氣東送、冀寧線、及周邊LNG接收站，2020年綜合供氣能力為258億立方米，而江蘇省的需求量為350億立方米，有92億立方米的缺口需要其他氣源來補充。有關缺口預計至2025年將進一步擴大到114億立方米。

在天然氣銷售及輸送業務上，集團上半年新簽訂工程合同為47份，其中工業用戶擬新增用氣量約10.5萬方／天，且已簽訂住宅用戶6,204戶、商業和學校用戶約12戶，待工程完工後，預計集團下半年開始對用戶供氣，提升相關收入。

鑒於江蘇省當地及周邊天然氣供應基礎設施建設速度遠低於市場需求量，集團將充分利用太倉港的優勢，建設LNG接收及儲存設備，以準備在LNG罐箱可輻射的300公里經濟半徑範圍內，拓展下游用戶。本集團與較大LNG貿易分銷商合作，委託其開發下游用戶，將來本集團亦可直接向下游用戶供氣，以保持並增加在下游市場的佔有率。

## 財務概覽

### 收入

本集團該期間的收入為人民幣644.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49.0百萬元增長17.3%。增長主要由於該期間銷量因經濟復甦有所增長，導致銷售天然氣產生的收入增長所致。

### 毛利

本集團於該期間的毛利為人民幣91.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08.7百萬元減少15.9%。減少主要是由於地方政府管理的銷售天然氣的售價下降，導致銷售天然氣業務產生的收入的毛利減少所致。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於該期間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28.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3.4百萬元增加116.1%。該增加主要由於該期間出售股本投資，導致公平值收益增加所致。

### 其他開支

本集團於該期間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5.0百萬元（去年同期：人民幣14.0百萬元），乃主要表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及無形資產。去年同期產生的開支乃主要表示股本投資之非經常性未變現虧損。

###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為人民幣39.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2.2百萬元減少6.8%。減少主要由於該期間專業服務費減少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該期間的所得稅開支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5.6百萬元減少30.7%至人民幣17.8百萬元。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該期間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36.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5.5百萬元增長43.2%。

## 財務概覽(續)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529.0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66.2百萬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86.8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45.8百萬元)。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59.0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10.1百萬元)。於2021年6月30日，銀行及其他借款金額主要以人民幣及歐元列值，按1.00%-6.08%的年利率計息。除人民幣101.3百萬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外，餘下結餘毋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2.15(2020年12月31日：1.86)及資產負債比率(借款總額／總資產)為7.2%(2020年12月31日：13.5%)。本集團有足夠現金應付其承擔及營運資金需要。穩健的現金狀況使本集團得以探求潛在的投資及業務發展機遇，藉以在中國拓展業務。

### 匯率波動風險

由於本集團於中國經營其所有業務，其絕大部份收入及開支乃以人民幣列值，因而概無面臨有關匯率波動的重大風險。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市場的息率及匯率，並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的應對措施。

### 或然負債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0年12月31日：無)。

### 資產抵押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抵押任何資產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本集團已抵押資產的賬面總值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抵押資產：		
已抵押存款	—	36,2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	33,382
	<u>—</u>	<u>33,382</u>
	<u>—</u>	<u>69,582</u>

## 財務概覽(續)

### 資本承擔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u>9,388</u>	<u>16,961</u>
--	--------------	---------------

### 人力資源及僱員薪酬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在中國、香港及美國僱用合共419名員工(2020年6月30日：415名)。

於該期間內，僱員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25.3百萬元。本集團務求透過向管理層及專業技術人員提供針對性的培訓課程，以及向員工發放政府有關配送及銷售管道天然氣業務政策的最新資訊，進一步加強對員工的培訓。本集團繼續致力提升其員工的專業水準及整體素質。本集團亦為其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鼓勵他們盡心工作，在為客戶服務時盡展才能。

### 建議透過安排計劃將本公司私有化

請參閱本公司與華潤燃氣(香港)投資有限公司(作為要約人)於2021年8月25日刊發的聯合公告，其中包括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86條透過計劃安排將本公司私有化，並建議撤銷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公告規則3.5」)。除本文另有界定外，本小節所用詞與公告規則3.5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1年8月16日，要約人要求本公司董事會提出將本公司私有化的建議，該建議包括，除其他事項外，(i)取消和註銷構成公司所有已發行股本的計劃股份；(ii)通過按計劃股份數目(減一股)的比例向要約人及控股公司發行，將已發行股本增加至其原數額；及(iii)撤銷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本集團亦同意控股股東出售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及結算若干集團內部貸款。安排計劃須於法院會議獲股東之批准，以及上述交易須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獲股東之批准。



## 財務概覽（續）

### 建議透過安排計劃將本公司私有化（續）

本公司董事會已成立(i)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慶祖先生、朱彤先生及馮義晶先生）組成的上市規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就特別交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昆山轉讓除外）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以及(ii)已成立由全體非執行董事及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許雷先生、金波先生、周慶祖先生、朱彤先生及馮義晶先生（彼等並無於建議中擁有權益））組成的收購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無利害關係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提供推薦建議。經收購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及上市規則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本公司將委任一名獨立財務顧問，以就建議向收購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建議。

於本公告日期，要約人及本公司仍在準備及定稿計劃文件的若干資料。要約人及／或本公司將根據收購守則及上市規則規定，在適當時公佈計劃文件及任何進一步公告。有關建議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公告規則3.5。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股份

於該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在該期間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過具體詢問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該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有四名成員，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慶祖先生、馮義晶先生及朱彤先生，及其中一位為非執行董事，即許雷先生。馮義晶先生擁有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會面及討論，並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認為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條例，並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於本中期業績公告內作出適當披露。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於該期間不會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國際審閱聘用協定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本集團於該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3月11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347.5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2月27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應用於有關用途。於2021年6月30日，尚未動用所得款項存置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銀行。

用途	佔總金額 百分比	於2021年6月30日		
		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尚未 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就銷售車用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收購及建設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25%	86.9	73.0	13.9
拓展我們的管道網絡及向我們現有市場客戶銷售管道天然氣	35%	121.6	121.6	—
收購太倉地區以外天然氣運營商的控股權益	30%	104.2	104.2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	34.8	34.8	—
總計		<u>347.5</u>	<u>333.6</u>	<u>13.9</u>

## 所得款項用途(續)

於2021年6月30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尚未動用金額為約人民幣13.9百萬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本公司擬將全部未動用所得款項用於收購及建設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以銷售車用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本公司原計劃將未動用所得款項用於收購蘇州蘇菱汽車服務有限公司所經營的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加氣站業務，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整體目標業務尚未獲得相關許可證或批准。本公司現時擬於2021年年底按以下方式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

- (i) 約人民幣5.8百萬元將用於在中國四川省廣元市建設液化天然氣加氣站；及
- (ii) 約人民幣8.1百萬元將用於在位於中國江蘇省太倉市的太倉港建設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suchuanggas.com](http://www.suchuanggas.com))，且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21年中期報告將適時向股東寄發，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網站上刊發。

##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股東及公眾持續的支持，以及全體員工的努力及付出，致以由衷謝忱。

承董事會命  
蘇創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蘇奕

香港，2021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蘇奕女士、杜紹周先生、李建一先生及蘇雯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許雷先生及金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慶祖先生、馮義晶先生及朱彤先生。

\* 僅供識別